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21-055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1年9月2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南山总部二楼总裁办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全部7名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陈国红女士、何雪晴女士，独立董事张燃先生、孔英先生、郑贤玲女士、张龙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国芳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0年9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中小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拟设置4名独立董事、5名非独立董事。现向董事会提名林国芳先生、陈国红女士、林镇成先生、林炫锟先生、林汉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龙平先生、郑贤玲女士、徐波先生、王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公司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履历详见附件一。

以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职责。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提名相关事项的独

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二、会议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事宜。本次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4,840 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82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四、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30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1. 林国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4 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深圳雅豪家饰精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4年创办本公司前身深圳富安娜家饰保健用品有限公司，并历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林国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3,111,710 股，持有公司37.75%的股权，林国芳先生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林国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

林国芳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2、陈国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供职于深圳市东宝制品公司。历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深圳新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国红科创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等。陈国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22,123,238股，持有本公司14.72%的股权，陈国红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陈国红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3、林镇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毕

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07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电商事业部经理、电商网络分销总监助理、电商策划副总监、电商市场总监、电商事业部、供应链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林镇成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份 259,962 股，林镇成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国芳先生为父子关系；除前述情况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林镇成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4、林炫锟：男，中国国籍，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1999 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悉尼大学。林炫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林炫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国芳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陈国红女士为母子关系，除前述情况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林炫锟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5、林汉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 年生，毕业于中山大学，历任公司家纺研发副总监，研发中心总监。林汉凯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793,04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汉凯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1、张龙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首批二级教授，主要从事会计审计学的教学和研究。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委员会资深委员。现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龙平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张龙平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2、王平：男，中国香港国籍，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商管理硕

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历任中国稷山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EV Capital Pte Ltd. 董事、副总裁，中国首控集团有限公司（前称“光大（中国）汽车零部件控股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及董事，现任 SANERGY GROUP LIMITED 董事。王平先生现任中国罕王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天瑞集团水泥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嘉耀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平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王平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3、郑贤玲：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生，经济学博士，副教授，具有从业资格的证券分析师，现任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战略顾问，主要从事产业与公司战略研究。郑贤玲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郑贤玲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

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4、徐波：男，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平安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深圳市架桥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波先生现在为斯瑞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徐波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徐波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